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絡人：林佩樺
電話：02-77493440
電子郵件：h1989525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科技字第11010040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

主旨：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縣市科技教育推動北區輔導中心計畫「資訊科技種子教師研習-資訊科技與人類社會」活動，協請轉知研習活動訊息，並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或課務排代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09年度北區縣市科技教育推動輔導中心計畫辦理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 本校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/北區輔導中心。

(二) 桃園市建國國民中學/科技中心。

(三) 臺北市仁愛國民中學/科技中心。

(四) 新北市江翠國民中學/科技中心。

三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 研習大綱：

1、108科技領綱之資訊科技在國中的授課主題。

2、108課綱資訊科技種子教師研習-資訊科技與人類社會篇。

(二) 研習名稱：資訊科技種子教師研習-資訊科技與人類社



會課程(1)-(3)。

(三) 研習對象:相關領域有興趣之教師、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學校為優先。

四、研習日期、時間、講師、課程代碼:

(一) 課程(1)110年3月6日;上午9時至下午4時;桃園市大業國小-蔡兆琛教師;3040301。

(二) 課程(2)110年3月16日;上午9時至中午12時;北市師大附中-李啟龍教師;3040315。

(三) 課程(3)110年3月19日;下午1時至下午4時;新北市江翠國中-呂天齡教師;3040322。

五、出席者請配合各校防疫規範,並自行攜帶口罩。

六、活動所需經費由北區輔導中心計畫支應,覈實核銷。

七、請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或課務排代出席參與。

正本: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立中正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新北市中和區積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北市立欽賢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、宜蘭縣羅東鎮成功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立文化國民中學、宜蘭縣立壯圍國民中學、宜蘭縣立宜蘭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大業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李啟龍教師、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 李美惠主任、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 吳煜銘組長、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 呂天齡教師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 黃啟彥主任、桃園市桃園區大業國民小學 蔡兆琛教師、本校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教授 許庭嘉、張玉山 教授

2021/02/23
11:50:53
電文
交換章

校長 吳正己

裝

訂

線

